

第二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 的 绍兴市职业教育中心（绍兴技师学院）智慧用电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能空开（漏保款）D型 4P32A，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智能空开（漏保款）C型 2P 32A，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智能空开电源，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智能空开网关（WIFI+LAN款），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智能空开跨排连接线 60cm，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浙江鼎仁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1 人，营业收入为 489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12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6. 网络交换机，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上海海斯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3 人，营业收入为 191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7. 智能空开（漏检款）C型 4P 32A，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8. 智能空开（漏检款）C型 4P 63A，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9. 智能空开 C型 3P 32A，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0. 智能空开 C型 3P 80A，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1. 智能空开（漏检款）C型 2P 16A，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2. 智慧用电空开网口（WIFI+LAN款），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3. 智能空开（漏保款）C型 2P 16A，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电瓦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38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6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4. 智慧空调网关（RS485&RJ45），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青岛中弘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0 人，营业收入为 1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8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5. 安全用电系统，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浙江鼎仁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1 人，营业收入为 489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12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6. 智能用电系统及智能空开网关接入授权 100 个，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浙江鼎仁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1 人，营业收入为 4899 万元，资产总额为 712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17. 配线，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江苏沪翔电缆有限公司，从业

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9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18. 配管，属于 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雄县宇通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36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2024 年 08 月 02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 3 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第三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无

